

姜书阁笺注

陳亮龍川詞箋注

人民文学出版社

姜书阁笺注

陈亮龙川词笺注

人民文学出版

一九八〇年·北京

封面设计：徐中益

陈亮龙川词笺注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 120,000 开本 787×1092 毫米 $\frac{1}{32}$ 印张 $6 \frac{1}{8}$ 插页 2

1980年9月北京第1版 1980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19,000

书号10019·3019 定价0.54元

陈亮龙川词笺注序

自来言宋词者罕及陈亮，选家亦仅录其婉约绮丽之作，而《龙川词》四卷遂泰半刊落，存于今者不及四之一矣。近人重其论学、论政、论恢复之文，稍及其词，广为搜辑，于其子沆《录之三十阙外》，复得三十余首，而传播不广，词人勉强心焉。往者见唐圭璋氏《全宋词编辑凡例》，谓「陈亮《龙川词》，毛刻汲古阁本三十七首，四印斋本《龙川词补遗》二十六首，赵万里续补十首，余亦新补三首（按「三首」疑为「二首」之误，因其《全宋词初编·目录》云，陈亮词共「七十五首」，下注：「毛本三十七首，四印斋《龙川词补》二十八首，内《滴滴金》「断桥雪霁」一首，《清平乐》「银屏绣阁」一首，并已见毛刻。又赵补一首，拙补二首。」知不应有「三首」也），合刻一处，庶称快焉。」余亦为之心喜，亟欲见赵、唐二家续补之十余首，以慰饥渴。待之有年，而《全宋词》迄未梓行，用是怅怅。

前年为诸生授文学史，至宋词，说及龙川，意欲详加研讨，而匆迫不遑下笔，深以为憾。今年夏，课业既毕，乃决意为之笺注。阅三月，已脱稿矣，适闻夏承焘先生有《龙川词校笺》之作，而牟家宽为之注，已先于客春问世。始而大喜，盖夏先生为一代词学巨擘，素所钦仪，笺校是书，必能够稽贯通，释学者之感，而吾书亦可以覆瓿以藏其拙矣。辗转得一本，观所

辑录之词亦仅六十四阙，正与余迄所得见者同。读其笺，尚多疏误。而牟注亦颇粗略，于稍奇僻处牟注辄避不为之解，与无注等。于是复以两月之力，疏理搜讨，成此笺注。自维僻处荒微，得书至难，而学养素薄，才识浅陋，何足以知龙川而笺其词耶？顾以爱之深而蓄志久，或不无一得之愚，亦不欲终弃置而弗与当代学人一商榷也。且古大作家若杜诗韩文，为之注者奚止百氏，虽是非深浅所得各异，要皆著其所见，可以并存，后之人亦不以前已有他家之注而弗为也。况以龙川之词，即其挚友若叶适者犹谓为「微言」，「十不能解一二」，矧吾生于八百年之后，苟能得其心之百一，其亦何可遽废耶？

陈亮生当宋室南渡之后，朝士大夫大抵疲茶苟安，不知痛痒，而规规小儒则自逃于心性之谈，迂陋鄙劣，莫或有忧当世之意。惟亮独奋迹于草野，诋排众议，倡言恢复。且不为空泛无根之论，一切务求实际：居则研精古今治乱得失之源，究极战守攻伐之策；时复考察山川，量度形势，乘机观变，上疏建言。凡所经画，莫不详审周严，切于世势。此其报仇之心与恢复之志，盖始终如一，毕其生而不稍移也。

亮自负「经济之怀」，岂能甘于缄默？故见之于论议，见之于书翰，见之于奏疏，亦复见之于其所为曲词。吾人读《龙川文集》，直觉其爱国复仇精神贯注于逐篇、逐句、逐字中，不因时变，不以体易，而深信其一生心心念念者，舍国家外无他事也。虽其文辞间有不及世势者，然亦不之觉矣。若是者，其词又焉能以常格定律绳之耶？论者或讥其「非雅词」（张炎《词源》评语），甚矣

其陋也！亮与辛弃疾皆力主抗金北伐者，其持论同，其气概同，二人又为知交，其词风属于豪放一派，又同（刘熙载《艺概》卷四云：「同甫与稼轩为友，其人才相若，词亦相似」，甚允）。然稼轩词名冠绝南宋，垂誉至今，同甫似有逊色。而细辨之，龙川词实独具风格，其一种斩截痛快，雄放恣肆之气，又有非稼轩词所能并比者。龙川之词，干戈森立，如奔风逸足，直欲吞虎食牛，而语出肺腑，无少矫饰，实可见其胸襟怀抱。即专以词艺论之，亦自有其精至独到处，未可以其「用作论之法作词」（近有人作此评），遂漫谓「合者寥寥」（陈廷焯《白雨斋词话》卷一论陈亮词语）而轻之也。试读：「正好长驱，不须反顾，寻取中流誓」（《念奴娇·登多景楼》），「尧之都，舜之壤，禹之封，于中应有，一个半个耻臣戎」（《水调歌头·送章德茂大卿使虏》）之句，尚有不为之慷慨愤发击节赞叹者乎？若龙川此等词作，真「非曲子所能缚得住者」（此借用晁无咎论东坡词语）矣！

陈亮《龙川词选》三十阙（其子沆为编《龙川文集》，在卷十七以「词选」为目，录词三十首），乃其子沆「特表阿翁磊落骨干」（毛晋汲古阁本《龙川词跋》（二）语），故多豪壮之词，但亦非无绮艳、闲适、应酬、投赠、调笑、赠祝之作，若世所谓「无一妖语媚语」者（亦见毛跋）。至若补辑诸篇，此类尤多，自不可与前举者一概论也。虽然，叶适《书龙川集后》云：「（同甫）有长短句四卷，每一章就，辄自叹曰：『平生经济之怀，略已陈矣。』」是其词要以自抒胸中爱国愤世之情、讥时论政之意为主，从可知也。然则，人岂以《稼轩词》什九皆祝寿、唱和闲淡婉约之作，

而谓其非豪放词人之领袖欤？余故尽取同甫现存之词而笺注之，俾观览者得以见其全貌焉。

亮之作词，大抵如其自述：「本之以俚语，杂之以街谭巷歌，转捩义理，劫剥经传，而卒归曲子之律」（见《龙川文集》卷二十一《与郑景元提幹》），此亦可证之于其存词也。

兹编之作，盖为余肄习研索计，故笺注务求详确，倘或讥以繁辞为累，则吾知罪矣。至于其所未能信者，亦姑录鄙见，而著以「疑」字。间有于夏笺牟注未敢苟同者，或明言以辨析之，或置而勿论，但独抒己意，则其异同自见。

书末附录《宋史》本传，以其载事详，且有上孝宗数书原文节略，可供读词参证也。至若叶适诸篇，文虽简短，事迹无多，而撰者与同甫交久契厚，相知较深，亦有足取者焉。此外，则拙编《陈氏世系表》与《陈同甫年谱》，取材悉以《龙川文集》为本，其他非信而有征者，不以阑入，或亦可为读《龙川词》之一助欤？

公元一九六三年十月姜书阁自序

至于词之编次，《龙川集》载「词选三十阙」，毛氏病其「无甚詮次」，另依其家藏《龙川词》一卷本，「每调分类」；夏笺遂据而不改，惟于《跋》中另著其十七首，考定作年。兹编则以三十首中可考定作年者已及二十首，达三分之二，故改按年代编次；余十首亦有九首疑年，姑以是为序而以绝不可考之《点绛唇·咏梅月》殿于后焉。是为上卷。下卷几无能确考作年者，且无关时

政，虽不编年，亦无碍于理解，故首录毛补七首，继以四印斋王本所增之二十六首，最后为从《永乐大典》中辑得之《浣溪沙·南湖望中》一首，其序次与夏笺同。嗣有所得，当再赓补于后。

即日附识。

余既为此笺注，翌年，得唐圭璋修订编印之《全宋词》，其第三册中收陈亮词共七十四阙，较余所笺注者多出十首。原欲补为笺注，以事不果。荏苒十五年，余已垂垂老矣，衰弱病困，无复此兴。今春见新编《陈亮集》，所收词亦仅此数。其八首辑自《全芳备祖》，皆吟咏花木之作，另二首则采自《永乐大典》残编，亦为调笑之什，不足语于同甫词之本色，遂不复为之详加笺注。虽然，而弃弗录，亦有足惜，故补辑于下卷之末，略为校订，名之曰「拾遗」。

一九七九年九月又识于湘潭大学。

目 录

陈亮龙川词笺注序

上 卷

贺新郎同刘元实、唐与正陪叶丞相饮	一
念奴娇送戴少望参选	五
桂枝香观木樨有感，寄吕郎中	九
南乡子谢永嘉诸友相饯	二一
阮郎归重午寿外舅	二三
水调歌头癸卯九月十五日寿朱元晦	二五
蝶恋花甲辰寿元晦	二九
水调歌头和吴允成游灵洞韵	三三
水调歌头送章德茂大卿使虏	三六
洞仙歌丁未寿朱元晦	三三
念奴娇至金陵	三六

念奴娇登多景楼·····	四〇
贺新郎寄辛幼安，和见怀韵·····	四五
贺新郎酬辛幼安，再用韵见寄·····	五一
贺新郎怀辛幼安，用前韵·····	五六
谒金门送徐子宜如新安·····	六〇
满江红怀韩子师尚书·····	六二
祝英台近六月十一日送叶正则如江陵·····	六七
三部乐七月送丘宗卿使虜·····	七二
瑞云浓慢六月十一日寿罗春伯·····	七五
水调歌头和赵周锡·····	八〇
踏莎行怀叶八十推官·····	八二
鹧鸪天怀王道甫·····	八三
天仙子七月十五日寿内·····	八七
彩凤飞十月十六日寿钱伯同·····	八九
卜算子九月十(八)日寿徐子才·····	九五
三部乐七月二十六日寿王道甫·····	九七

祝英台近九月一日寿俞德载.....九

垂丝钓九月七日自寿.....一〇一

点绛唇咏梅月.....一〇三

下 卷

水龙吟春恨.....一〇五

洞仙歌秋雨，追次李元膺韵.....一〇七

虞美人春愁.....一〇九

眼儿媚春愁.....一一〇

思佳客春感.....一一二

清平乐秋晚，伯成兄往龙兴山中，意其登山临水，不无闺房之思，作此词恼之。.....一一三

滴滴金梅.....一一四

点绛唇圣节.....一一五

点绛唇圣诞.....一一七

点绛唇（烟雨楼台）.....一二八

南歌子（池草抽新碧）.....一二九

好事近(篱菊吐寒花).....	一三〇
好事近(横玉叫清宵).....	一三〇
好事近咏梅.....	一三一
浣溪沙(小雨翻花落画檐).....	一三三
采桑子(桃花已作东风笑).....	一三三
朝中措(蓼花风淡水云纤).....	一三四
柳梢青(柳丝烟织).....	一三六
浪淘沙(霞尾卷轻绡).....	一三六
浪淘沙梅.....	一三七
小重山(碧幕霞绡一缕红).....	一三八
转调踏莎行上巳道中作.....	一三八
品令咏雪梅.....	一四〇
最高楼咏梅.....	一四一
青玉案(武陵溪上桃花路).....	一四三
诉衷情(独凭江槛思悠悠).....	一四四
南乡子(风月满蘋洲).....	一四五

拾 遗

一丛花溪堂玩月作.....一五六

渔家傲重阳日作.....一五七

丑奴儿咏梅.....一五九

七娘子三衢道中作.....一四〇

醉花阴重九诸公招饮于兹者十有六人。偶掇《醉花阴》腔，折壁书之壁间，聊以志时耳。.....一四二

醉花阴再用前韵.....一四三

浣溪沙南湖望中.....一四四

汉宫春梅.....一四七

暮花天芍药.....一四八

新荷叶荷花.....一四八

秋兰香菊花.....一四九

桂枝香岩桂花.....一五〇

汉宫春见早梅呈吕一郎中郑四六监岳.....一五一

水龙吟松.....一五三

临江仙松……………一五二

贺新郎人有见诳以六月六日生者，且言喜唱《贺新郎》，因用东坡「屋」字韵追寄。……………一五三

贺新郎又有实告以九月二十七日者，因和叶少蕴「缕」字韵并寄。……………一五四

附录

陈亮传见《宋史》卷四三六《儒林》（六）……………一五五

陈同甫王道甫墓志铭见叶适《水心集》卷二十四……………一六七

祭陈同甫文见叶适《水心集》卷二十八……………一七〇

龙川集序见叶适《水心集》卷十二……………一七一

书龙川集后见叶适《水心集》卷二十九……………一七二

陈氏世系表……………一七三

陈同甫年谱……………一七四

陈亮龙川词笺注 上卷

贺新郎

同刘元实、唐与正陪叶丞相饮

修竹更深处，映帘栊清阴障日，坐来无暑。水激泠泠知何许？跳碎危阑玉树。都不系人间朝暮。东阁少年今老矣，况尊中有酒嫌推去。犹著我，名流语。大家绿野陪容与，算等闲过了薰风，又还商素。手弄柔条人健否？犹忆当时雅趣。恩未报，恐成辜负。举目江河休感涕，念有君如此何愁虏！歌未罢，谁来舞？

【笺注】

按此词系赠叶丞相衡者。《龙川文集》卷二十一有《与叶丞相衡》书四通，即此人也。《宋史》卷三八四《叶衡传》：「叶衡字梦锡，婺州金华人，绍兴十八年进士。」又卷二一三《宰辅表》（四）：「淳熙元年十一月丙午，叶衡自『兼枢密使参知政事』迁通奉大夫，除右丞相。二年九月乙未，叶衡罢右相，依前中奉大夫，知建宁府。词中上半阙言『清阴障日，坐来无暑』，下半阙言『过了薰风，又还商素』，知前后曾有两次集饮于叶丞相邸第，而此词当作于淳熙二年乙未（公元一一七五年）秋。同甫存词中可考见年代者，当以此阙为最早。」

《文集·与叶丞相衡》第二书云：「亮往者祸患百罹，惊忧万状，不敢复望再齿于人。自蒙知怜，始有更生之意。家君之故，竟于去夏四月十二日，得从白免。父子团栾，喜甚至泣。推原所自，相公实全活之。……忽去秋偶为有司所录，俾填成均生员之数。……重以三丧未葬，……」以此数事，考之卷二十二《告祖考文》及卷二十五《祭妹文》，知此书作于乾道五年己丑（公元一一六九年），而其父「以罪罢困于囚系」（见《祭妹文》）则在乾道三年丁亥（公元一一六七年）。夏承焘《龙川词校笺》谓叶衡于「淳熙十一年（一一八四年）尝白同甫父子被诬杀人之狱，见《文集》（二十一）《与叶丞相第二书》，实误。亮父已先卒于乾道九年癸巳（公元一一七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告祖考文》：「绍熙四年，岁次癸丑，……始见录于礼部。及对策大廷，天子拔诸众中，而置之首選。……我先人弃不肖孤而去，亦整二十年。」又《文集》卷二十七《蔡元德墓碣铭》云：「君卒于乾道九年十二月之朔，后二十有四日，吾先人亦委弃诸孤。」皆明白可证。），岂得于十一年后复有被诬杀人而入狱之事耶！至于淳熙十一年甲辰（公元一一八四年），亮之入狱，系另一事。《文集》卷二十八《陈春坊墓碑铭》云：「甲辰之春，余以药人之诬，就逮棘寺，更七八十日而不能脱。则去前案已十七年矣。两次被诬，亮皆入狱，而事由不同，叶衡所白者，乃乾道三年之前案，而非淳熙十一年之后案也。《宋史》卷四三六《儒林》六《陈亮传》：「居无何，亮家僮杀人于境。适被杀者尝辱亮父次尹，其家疑事繇亮，闻于官，笞榜僮死而复苏者数。不服，又囚亮父于州狱，而属台官论亮情，重下大理。」此即书中所谓「家君之故」，亦即夏笈所谓「同甫父子被诬杀人之狱」之案情，其事在乾道三年。至于淳熙十一年甲辰之案，其被诬情事，亦见本传：「先是，乡人会宴，末胡椒特置亮羹馔中，盖村俚敬待异礼也。同坐者归而暴死，疑食异味有毒，已入大理。……恨曰：「陈上舍使杀我。」县令王恬实其事。台官谕监司选酷吏讯问，无所得，取入大理。众意必死。少卿郑汝谐……力言于光宗，遂得免。」此乃《陈春坊墓碑铭》中所谓「甲辰之春」「药人之诬」也。亮父子被诬杀人事在乾道三年，时亮方二十五岁，翌年，叶衡等白其冤，得免，又翌年，始作《与叶衡第二书》，则亮二十七岁矣。皆在叶衡作相前，《文集》题

《与叶丞相衡》者，盖其子沆编录时所追加者耳。又第一书当作于淳熙二年叶居相位时，宜与第二书对移；第三书、第四书则作于叶罢相后，即淳熙三年。此词正应与第一书为同年所作。

《与叶丞相衡》第一书既与此词为同时作，故其语亦多可相互参证者。如云：「相公以硕辅之尊，镇抚坤维，经理关阨，如闻兵备甚设，大计已定，而苦于朝论之不合。……大概国家之势未张，而庸人之论方胜，五十载痛愤之仇未报，而二十年为备之说方出。文士既不识兵，而武夫又怯于临敌；大概皆欲委之而为说，以济其妄而已。此功名之事，儒者以为难，而有志者所同叹也。以今日堂堂中国之大，圣天子之明，若能相与协力，整齐五年，使民力稍苏，国计可倚，豪杰动心，中原知向，纷纷之论，便可以不顾矣。奈之何其度日之悠悠也！前之悠悠已十年矣，而后之悠悠特未可知，孤圣天子坐薪尝胆之本意。今丞相固有志于此矣，要是杂曲相举，虚文相临，未免悠悠度日，而又小人或得乘间，正论或以不合，使豪杰孤望，而谁与共成此功名哉？」同甫怀恢复之志，谓虏不足忧，然不能悠悠度日，辜负国家。《文集》卷二《中兴五论序》曰：「仰惟陛下以睿圣神武之资，充硕大光明之学，留神政事，励志恢复，罔敢自暇自逸，而大欲未遂，大业未济。……有君如此，而忠言之不进，是匿情也。」又《中兴论》曰：「韩信有言：『能反其道，其强易弱。』况今虏酋庸懦，政令日弛，舍戎狄鞍马之长，而从事中州浮靡之习，君臣之间，日趋怠惰。自古夷狄之强，未有四五十年而无变者。稽之天时，揆之人事，当不远矣。」同甫此志，盖终身不忘者，其《文集》存诗仅二首：一为《廷对应制》，一为《及第谢恩和御赐诗韵》，皆卒前一年所作，并以驱虏复仇为言。《廷对》曰：「皇朝锐意急英贤，虏据中原七十年」；《及第谢恩》七律落句云：「复仇自是平生志，勿谓儒臣鬓发苍」，其意尤切。

《刘元实、唐与正》刘元实，未详。唐与正，名仲友，金华人。绍兴二十一年进士，曾上万言书论时政。知台州时，朱熹方提举两浙东路常平盐茶公事，以「催税紧急，户口流移」，及种种贪墨克剥不公不法，为朱熹所按劾，朱前后凡上六状，今具存《朱文公文集》第十八、十九两卷中。同甫《龙川文集》卷二十《与朱元晦癸卯通